



## 视觉传达设计专业(专)

专业代码及主考院校:163 天津师范大学、164 天津理工大学、165 天津工业大学、543 天津科技大学

开考方式:面向社会

序号	课程代码	课程名称	学分	课程类别	考试方式	可顶替的原计划课程(学分)
1	1178	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	2	必考	笔试	法律基础与思想道德修养(2)
2	1345	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	4	必考	笔试	邓小平理论概论(3)
3	4799	二维构成	8	必考	实践	
4	4815	设计素描	3	必考	实践	
5	4816	设计色彩	3	必考	实践	
6	4837	字体设计	4	必考	实践	
7	4839	版面设计	6	必考	实践	
8	4840	平面广告设计	6	必考	实践	
9 10 11 12 13 14	1126	大学语文	4	任 选 6 门 课 程	笔试	大学语文(6)
	1059	设计概论	4		笔试	
	4838	计算机辅助图形设计	4		实践	
	4841	企业形象与策划(CIS)	6		实践	
	4842	插画技法	4		实践	
	4843	装饰设计	4		实践	
	4847	图形创意	4		实践	
	4333	包装结构与包装装潢设计	8		实践	

注:1. 自2015年10月起公共政治课程调整为“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”和“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”两门课程。凡通过原三门政治课程中两门及两门以上的,可顶替两门新的思想政治理论课程;在原专业计划中通过的“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”或“邓小平理论概论”或“毛泽东思想、邓小平理论和‘三个代表’重要思想概论”课程,可顶替“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”课程;在原专业计划中通过的“法律基础与思想道德修养”课程,可顶替“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”课程。

2. 本专业自2017年4月份考试起,不再接受新生报名报考,2022年起停止安排课程考试和办理毕业证书。